



## 大 会

Distr.  
LIMITEDA/C.2/51/L.38  
22 November 199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一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95(b)

部门政策问题: 粮食和可持续农业发展

哥斯达黎加\* 和哥伦比亚: \*\* 决议草案粮食和可持续农业发展大会,回顾其1995年12月20日第50/109号决议,表示对长期营养不足的普遍现象, 包括在儿童当中特别是在发展中国家的这种现象, 深为关切,又表示关切发展中国家、干旱和半干旱区域淡水稀少, 这妨碍了各种发展努力, 特别是阻碍了对粮食安全所必要的农业发展,重申《世界消灭饥饿和营养不良宣言》所宣布的免于饥饿和营养不良的不可剥夺权利,<sup>1</sup>

\* 代表属于77国集团的联合国会员国和中国。

\*\* 代表属于不结盟国家运动的联合国会员国。

<sup>1</sup> 《世界粮食会议的报告, 罗马, 1974年11月5日至16日》(联合国出版物, 出售品编号 C.75.II.A.3), 第一章。

确认1990年代联合国各重大会议对形成关于粮食安全和有关问题的国际共识所作的贡献，

又回顾1996年7月26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关于联合国各重大国际会议和首脑会议的后续工作，包括各会议的行动纲领的实施情况的第1996/36号决议，

1. 欢迎1996年11月13日至17日在罗马举行的世界粮食首脑会议所取得的成果；

2. 促请国际社会所有成员，以及联合国系统内的有关机构，包括国际和区域金融机构，积极合作贯彻实施在首脑会议上通过的《世界粮食首脑会议行动计划》；

3. 请大会在全面审查和评价《21世纪议程》实施情况的特别会议适当注意《世界粮食首脑会议行动计划》的后续工作；

4. 邀请行政协调委员会决定实施《世界粮食首脑会议行动计划》的机制，将该机制纳入现有的安排，并在理事会第1996/36号决议的范围内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7年实质性会议提出报告；

5. 请秘书长在1990年代联合国各重大会议的后续工作，包括各会议行动纲领的实施情况的范畴内，每年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汇报《世界消灭饥饿和营养不良宣言》和《世界粮食首脑会议行动计划》的实施情况；

6. 重申邀请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总干事通过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向大会第五十二届会议提出报告，说明世界粮食首脑会议的成果，包括将采取何种行动，在所有适当各级贯彻实施首脑会议的成果。